|  |
| --- |
| **无线电通信局（BR）** |
| 通函**CR/483** | 2022年3月25日 |
|  |
|  |
|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
|  |
|  |
| 事由： | **BR软件“SPACECAP”的新功能，便于在首次通知和重新提交空间站通知单时报告协调状态** |
|  |

为解决无线电通信局（BR）报告的在统一处理主管部门在卫星网络通知附函中提供的协调状态信息时面临的困难，WRC-19支持无线电通信局开发一项工具，使主管部门能够通报关于受影响主管部门的协调状态（见CMR19/569号文件第3.14段和CMR19/4号文件补遗2第3.1.4.2.1段）。

在通知某一卫星网络时，可以通过《无线电规则》附录**4**附件2中A.5和A.6栏数据项，在附录**4**通知单中通报协调状态。在依据《无线电规则》第**11.32**和**11.32A**款对卫星网络进行审查时，要考虑到这些具体项目中标明的信息。

除了在通知单中通过上述数据项通报的信息外，无线电通信局还经常遇到这样的情况，即通知主管部门在提交通知单的相关附函中提供了附加的协调状态。通知主管部门通过函件提供和介绍这些附加信息的方式，可能因主管部门而异，而且可能与通知单中提供的信息并不一致。这给无线电通信局以一致的方式处理此类信息造成了困难，并且还大大增加了理解和处理此类通知单所需的时间。

此外，这些以信函形式收到的通信，并不是附录**4**通知单信息的一部分，可能不会反映在第I-S部分的公布中，而上述公布可供其他主管部门考虑。

鉴于上述情况，为了在公布中以更透明的方式反映协调状态，便于无线电通信局在处理信息时采用一致且有效的方法，无线电通信局高兴地宣布，无线电通信局已在BR软件“SPACECAP”中完成了新功能的开发，以协助通知主管部门基于附录**4**通知单在组一级通报与受影响主管部门的协调状态。

新的软件功能将帮助主管部门在组一级抓取协调协议，以及在以下情况下创建通知提交资料通知单：

**依据第11.2款，需按照第9条第二节[[1]](#footnote-1)进行协调的频率指配的首次通知：**

将通过检索已公布的相应协调请求中包含的信息来创建通知单。在默认情况下，该工具将提出依据第**11.32**款和第**11.32A**款审查通知的请求，但如果需要，用户也可以只选择依据第**11.32**款进行审查。此后，主管部门可依据协调请求修改特征，并通过抓取强制性的附录**4**信息，即投入使用的日期和API/A或CR/C公布的相应特节编号，来完成通知单。与受影响主管部门的协调协议可以通过一个界面在组一级抓取，该界面可在组一级显示卫星网络协调请求，并允许用户在通知中轻松操作，并自行选择在哪一组抓取关于受影响主管部门的协调状态。

**依据第11.37款或第11.38款退回通知单后，重新提交通知：**

将通过检索III-S部分公布的相应通知中包含的信息来创建通知单。此后，主管部门可以通过一个界面在组一级更新与受影响的主管部门的协调协议，该界面可在组一级显示卫星网络需要获得的剩余协调协议，并允许用户在通知中轻松操作，并选择在哪一组更新关于受影响主管部门的协调状态。

在依据第**11.41**款重新提交通知的情况下，应通过电子化提交系统提供与第**11.41.2**款有关的说明以及任何附加信息。

在重新提交通知单时没有更新协调协议的情况下，无需使用软件来创建一份通知单，重新提交可以直接通过电子化提交系统中提供的“重新提交”功能进行，如下图所示。



图中文字

Notification 通知

Space Station 空间站

Earth Station 地球站

RA Stations 射电天文站

Resub-mission 重新提交

**依据第11.2款，无需按照第9条第二节1进行协调的频率指配的首次通知：**

将通过检索已公布的相应API来生成通知单，然后主管部门必须通过抓取通知所需的强制性附录**4**信息来完成通知单，包括指配的频率和带宽、投入使用的日期以及API/A公布的相应特节编号。

提醒各主管部门，在依据第**11.32**款和第**11.32A**款对通知进行审查时，无线电通信局使用最新的SRS数据库，并考虑受影响主管部门的卫星网络是否被部分或完全删除。因此，通知主管部门无需通报此类信息，因为无线电通信局在对通知进行审查时将考虑此类信息。

当受影响的主管部门在组一级的协调状态与受影响的主管部门在通知单网络一级的卫星网络协调状态不一致时，无线电通信局将使用与受影响的主管部门在组一级的协调状态信息进行审查。

无线电通信局高兴地宣布，BR软件SPACECAP的新功能将在定于2022年4月8日发布的第2968期无线电通信局《国际频率信息通报》（空间业务）中以及在以下国际电联网站上提供：

<https://www.itu.int/ITU-R/go/space-software/en>

此外，电子化提交系统也将相应更新，以支持通知和重新提交通知。

因此，我们鼓励通知主管部门和运营机构从2022年4月8日起开始使用该工具。

对于2022年7月1日以后收到的通知或重新提交的通知，无线电通信局在审查通知时将不考虑附函中提供的与协调协议状态有关的任何附加信息。如果没有通过电子化提交系统提交通知资料通知单，重新提交该通知资料通知单将被视为不可受理。

**支撑和联络**

本通函中所描述的并在SpaceCap v9.0软件中实施的新功能的用户指南将于2022年4月8日在以下网址提供：

<https://www.itu.int/ITU-R/go/space-software/en>

首次通知或重新提交通知时提交通知资料通知单的指南将于2022年4月8日在以下网址提供：

<http://www.itu.int/go/space/GuideforNotificationwithSpacecap>

无线电通信局欢迎主管部门就软件的改进问题提出任何反馈或建议，请将反馈和建议发送至以下联络邮箱：brsas@itu.int（关于BR软件）或spacehelp@itu.int（关于电子化提交系统）。

如贵方对本通函中的相关事宜有任何疑问或需要帮助，请通过电子邮件brmail@itu.int与无线电通信局联系，我们随时乐意效劳。

主任
马里奥·马尼维奇

**分发：**– 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1. **如果某一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既需要也不需要依据第9条第二节进行协调，针对这一卫星网络的首次通知，应创建两份单独的通知单，如果主管部门希望，可以使用SpaceCap中的“克隆”功能将其合并为一份单一的提交资料，然后通过电子化提交平台发送。** [↑](#footnote-ref-1)